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政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(10066)愛國西路2號
聯絡方式：李杏芬 02-23228412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9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庫字第101006556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1提升政府財務效能方案修正表.doc、101提升政府財務效能方案.doc (101A101994_1_071655175754.doc、101A101994_2_071655175754.doc，共2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關於「提升政府財務效能方案」(修正版)業經報奉行政院准予備查在案，請據以賡續落實推動，期有效增裕收入及減少不經濟支出，提升政府整體財務績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01年9月4日院臺財字第101005465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蒙藏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行政院衛生署、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、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文化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行政院勞工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體育委員會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財政部賦稅署、財政部國有財產局、財政部會計處、財政部臺北市國稅局、財政部高雄市國稅局、財政部財稅人員訓練所、財政部臺北區支付處、中國輸出入銀行、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財政部財稅資料中心、財政部關稅總局、財政部臺灣省北區國稅局、財政部臺灣省中區國稅局、財政部臺灣省南區國稅局、財政部印刷廠、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財政部國庫署第2組、財政部國庫署第3組、財政部國庫署第4組、財政部國庫署第5組、財政部國庫署會計室

101/09/07
17:35:24